西安科技大学院处函件

教务函〔2021〕25号

关于举办2021年西安科技大学

“课堂教学创新大赛”的通知

为贯彻我校《西安科技大学课程建设与课堂教学质量提升计划实施方案》文件要求、落实“课堂教学质量提升年”工作安排，激励广大教师积极投身教学活动，全面改革课堂教学、推广先进的教学手段和教学方法，加强课堂教学互动，实现课堂教学由“以教为中心”向“以学为中心”转变，不断提升课堂教学质量。学校将举办“课堂教学质量提升计划”系列活动之2021年西安科技大学“课堂教学创新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课堂革命，西科行动

二、大赛宗旨

以赛促教，以赛促创，以赛促学，发挥课堂育人主阵地作用，持续深化高校教育教学改革。

引导高校树立“以生为本，以学为本”教育理念，创设新型智慧学习空间，构建师生学习共同体。

引领教师创新教学理念、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教学手段和教学评价，合理运用现代信息技术，积极投入课堂教学改革与创新实践。

三、参赛条件

1.坚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忠诚党的教育事业，师德师风良好，热爱学生，为人师表。

2.参赛教师应在职在岗，具有讲师及以上职称，年龄在55周岁以下（1966年1月1日以后出生）。

3.教师授课对象应为全日制在校本科生，不包括其他类别学生。

4.原则上已获2020年省级大赛一、二等奖教师不得连续参赛（下一届可参加）。

四、学院比赛

学院比赛由各学院（部）自行决定比赛环节、评审方式，组织本单位教师进行比赛，要求7月9日前完成。学校根据学院报备比赛时间地点，组织专家对比赛进行现场督导。

**（一）分组安排**

学院比赛要求根据参赛教师年龄，分为两组：

**1.青年组**：参赛教师年龄35周岁以下（1986年1月1日以后出生）

**2.中年组**：参赛教师年龄大于35周岁小于55周岁（1966年1月1日—1986年1月1日出生）。

**（二）参赛限额**

1.各学院（部）要采取措施鼓励推动全体教师积极参加大赛，院级比赛参加人数须达到本学院专任教师人数30%，其中副教授及以上职称选手须达到参赛人数的40%。学院领导、教授要做好模范引领，鼓励班子成员、教授积极参加比赛。

2.国家级、省级一流专业须至少推荐1名教师参加校级比赛。

3.各学院（部）根据学院比赛结果，按校级比赛推荐限额表（附件4）推荐参赛教师，参加校级比赛。

五、校级比赛

校级比赛安排在9月-10月进行，教务处组织专家对推荐教师的材料（推荐表、教学设计方案、课改论文等）进行综合评审，按推荐教师数的比例确定进入校级现场赛人选。

校级现场比赛在年龄分组基础上再分为文科组、理工科组和术科组三个比赛组，参赛教师进行课堂教学现场展示。从教师参赛两个选题中随机抽取一节课，参赛教师先说课，再现场教学，最后回答专家提问。课堂教学展示内容应与参赛材料课程章节一致。

1.**说课**。参赛教师口头表述所选课题的教学设计及教学过程，重点突出课堂教学创新的理论依据和实施过程以及效果。时间5分钟。

2.**现场教学**。参赛教师通过现场教学综合展示课堂教学创新的理念、思路、方法与效果（术科组参赛教师现场教学仅展示理论教学）。参赛教师可根据各自参赛课程需要，自行携带教学模型、挂图、激光笔等教学用具。为了保证师生互动效果，现场教学展示授课教师须自带学生8—10名。时间15分钟。

3.**回答专家提问**。根据课堂教学展示情况，专家重点围绕课堂教学创新的理念、组织、实施与效果进行提问，参赛教师进行回答，时间不超过5分钟。

校级比赛各小组第一名进入校级决赛，决赛集中进行，选手现场教学展示，评委打分确定冠、亚、季军。

校级比赛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六、报送材料时间及要求

**（一）学院比赛组织情况相关材料**

1.学院比赛实施方案（含组织机构、赛事安排、宣传动员、激励政策、保障措施等）

2.评委名单、评分标准

3.参赛教师名单

请各学院于6月18日前报送以上材料，纸质版交至教务处教学科，电子版发送至邮箱jiaoxueke@xust.edu.cn。教务处根据学院比赛时间地点，组织专家对比赛进行督导。

**（二）校级比赛材料**

1.学院比赛结果

2.《2021年西安科技大学“课堂教学创新大赛”报名汇总表》（见附件1）

3.《2021年西安科技大学“课堂教学创新大赛”参赛教师推荐表》（见附件2）

4.《教学设计方案》：同一课程不同参赛选题的教学设计方案2套（格式规范见附件3）

5.课改论文，围绕课堂教学改革创新理论探索与实践，提供课改论文一篇，字数3000字左右，已发表论文请注明出处。

请各学院于7月13日前报送以上材料，纸质版交至教务处教学科，电子版发送至邮箱jiaoxueke@xust.edu.cn。

五、奖励激励

（一）奖项设置。本次比赛设一、二、三等奖，获奖名额根据报名总数按比例确定。经校教学委员会审议通过，公示无异议后，学校发文认定并颁发获奖证书。

**（二）本次比赛设优秀组织奖。根据各学院（部）院级比赛组织情况，评选出优秀组织奖。优秀组织奖纳入学院（部）年终考核附加分加分项。**

**（三）学校将课堂教学创新大赛获奖作为教师系列职称评审的必要条件，评审讲师至少获得校级课堂创新大赛优秀奖。评审副教授、教授至少获得校级课堂创新大赛二等奖。**

（四）学校对本次竞赛获奖者均并记相应教师教学能力发展学分。

（五）一等奖获得者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课堂教学质量奖”。二等奖及以上获得者在校级金课建设项目中可优先获批。

（六）学校将根据选手决赛名次和省赛名额择优推荐参加省级各类教师教学竞赛。

六、工作要求

（一）各学院要高度重视，提高认识，把教师教学竞赛作为推进课堂教学改革和提高课堂教学质量的重要抓手，发挥好课堂教学作为人才培养的主渠道主阵地作用，夯实教学工作中心地位，为一线教师搭建思考提炼、展示风采、交流提高的平台。深入推进现代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持续加快教学物态形式现代化建设，不断推动课堂教学改革创新。

（二）各学院要广泛发动教师积极参与，为教师参赛提供必要的条件和支持，并对参赛内容进行把关，尤其要对意识形态和政治性进行把关。

（三）参赛作品及材料需为本人原创，不得抄袭他人作品，侵害他人版权，若发现参赛作品侵犯他人著作权，或有任何不良信息内容，则一律取消参赛资格。

七、其他

具体比赛时间、比赛方式将根据疫情防控需要进行适当调整。本方案未尽事宜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联系人：党琪、任莹 联系电话：83858040

**附件（不随文下发，请在教务处网站下载）：**

1. 《2021年西安科技大学“课堂教学创新大赛”报名汇总表》
2. 《2021年西安科技大学“课堂教学创新大赛”参赛教师推荐表》
3. 《教学设计方案》格式
4. 校级比赛推荐限额表
5. 2021年西安科技大学“课堂教学创新大赛”评分标准

教务处

2021年6月8日